

各县（市、区）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各开发区体育行政主管部门，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南宁市有关体育协会：

《南宁市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南宁市人民政府同意，现予以印发，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实施。

2022年5月10日

南宁市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

为加快推动体育强市建设，充分发挥体育在提高人民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丰富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激励人民弘扬追求卓越、突破自我的精神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助力全市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首善之地，根据国家、自治区“十四五”体育发展有关部署和《南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面临新形势

（一）“十三五”时期我市体育发展迈上新台阶

“十三五”时期，我市深入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和南宁市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全面推进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深度融合试点建设，获批广西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深度融合试点城市。**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截至2020年底，全市共有各类体育场地1482.56万平方米，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02平方

米，100%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建有便捷、实用的体育健身设施，城市社区“10分钟健身圈”基本形成；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达到46%以上，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达到90%以上。

竞技体育综合实力稳步提升，“十三五”期间南宁市籍运动员参加国际体育比赛获金牌44枚、银牌45枚、铜牌20枚；参加全国体育比赛获金牌250枚、银牌246枚、铜牌256枚；参加自治区级比赛获金牌879.5枚、银牌667枚、铜牌608枚，各项奖牌数均位列全区第一。

体育品牌赛事成效显著，国际体育赛事不断，部分赛事成为知名品牌，南宁马拉松比赛荣获中国田径协会金牌赛事、世界田联路跑标牌赛事称号，马山县山地马拉松赛道被国家体育总局评为中国山地马拉松系列赛“最美赛道”，马山攀岩小镇泛户外运动体育休闲线路被评为“2020年中国十佳体育旅游精品项目”。

体育产业快速发展，大力发展体育制造业，具备年产500万双运动鞋能力的李宁集团—广西供应基地在南宁落地投产，南宁体育产业博览会已成为广西体育面向国内外传播交流的重要会展品牌，各类体育产业发展载体不断涌现，“一核聚集，一带展开，五区支撑，多维辐射”体育产业发展格局基本成型，2020年，全市体育产业总规模133.48亿元，居全区首位，体育彩票销售总额达6.5亿元，“十三五”期间体育彩票年度销售额持续位居全区首位。

体育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全市纳入统计的从事体育产业及相关产业的法人单位7895家，共计吸纳从业人员50753人；登记注册南宁籍运动员4131人、体育教练员387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超过25000人，均位居全区前列；建成国家重点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1个、国家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1个、自治区体育后备人才基地4个，挂牌成立青少年足球训练中心，设立南宁市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指导中心。

体育对外交流合作日益深化，积极推进体育对外沟通交流，尤其注重与东盟国家以及中国港澳台地区的体育交流，南宁国际半程马拉松赛升级为全程马

拉松，赛事规格档次不断提升，2019年南宁马拉松比赛共吸引15个国家和地区及国内28个省（直辖市、自治区）的2.8万名选手参赛；中国—东盟系列赛项目更加丰富，以东盟为重点的体育对外交流合作更加活跃。

（二）“十四五”时期我市体育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党中央、国务院把体育作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一个标志性事业，自治区党委、政府作出建设体育强区的一系列部署要求，为体育事业发展提供重要保障。体育是我国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不可或缺的重要工作，“十四五”时期党和国家对体育的重视和支持将更加有力，在领导力和体育制度优化方面为体育高质量发展提供更为坚强的政治保证，RCEP生效实施为区域国际性体育交流合作提供了有利契机，为南宁市建设体育强市发展带来了重要机遇。随着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人们对身体健康的追求提升，消费理念发生变化，体育消费新业态不断涌现，体育消费加速规模化扩张。大数据、人工智能、5G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体育领域的广泛应用，信息技术、生物技术、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与运动实践的结合，有望出现一批创新性应用，带动智慧体育的全面实施，提升体育整体的科学化水平。体育与旅游、文娱产业的融合发展，既能大幅拓展体育产业发展空间，也将催生体旅文商融合发展的新业态、新模式、新产品，优化大文娱产业生态圈。在健康中国建设引领下，体育与医疗卫生、养老协同发展，带来运动健康需求，“运动是良医”“运动是疫苗”的观念将更加深入人心，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协同联动的体制和机制将会更加完善。体育与乡村振兴建设、休闲农业建设和富民乡村产业发展的对接与协同，将进一步提升体育发展的社会功能和物理空间。围绕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首善之地

发展定位，“十四五”期间南宁市将举办第一届全国学生(青年)运动会等一系列重大国际、全国和地方体育赛事，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双赢。

进入新发展阶段，体育发展也呈现新特征、面临新挑战。我市体育发展进入改革攻坚期。体育领域改革创新与体育强市建设的总体目标还不完全相适应。受全球经济衰退和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体育高质量发展仍然存在一定困难。城市“大体育”发展格局及体育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元化、多层次体育需求与体育有效供给不足的矛盾还比较突出，市场在体育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尚未充分发挥，体育场馆、体育版权等大量体育资源未有效开发，公共体育服务供给社会化、专业化运作机制有待完善，竞技体育核心竞争力不强，体育产业能级不高。强首府强大型体育赛事（如马拉松比赛、公路自行车世界巡回赛等）面临激烈竞争，部分大型体育赛事虽然社会效应明显，但经济效应出现衰减趋势。全市体育事业发展面临深层次、结构性矛盾，亟须从传统管理模式向创新管理服务模式转变，需要进行自我突破、改革创新才能实现，这对南宁市而言是一大考验。同时，调动社会力量参与体育的政策措施尚不完善，体育发展活力仍待进一步激活。

二、发展新思路

（三）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广西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南宁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体育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

的美好生活需求为根本目的，坚持政策为大、项目为王、环境为本、创新为要，勇于求变、敢于求新、善于求质，突出提升首位度和发挥首府体育示范引领作用，坚持打好“首府牌”“东盟牌”“民族牌”“生态牌”“融合牌”，统筹推进群众体育、竞技体育、体育产业全面协调发展，奋力实现“群众体育在全区示范、竞技体育在全区领先、体育产业在全区领跑”的目标，全力打造面向东盟的区域性国际体育中心城市，在奋力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首善之地中彰显南宁体育担当、展现南宁体育风采。

（四）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和完善党领导体育发展的体制机制，进一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和国家对体育发展的战略部署上，把党的领导落实到体育治理各领域、各环节，不断推进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加快推进体育强市建设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满足人民群众对体育的美好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把提高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水平、促进人的全面发展贯穿体育发展的全过程，发展体育为了人民、发展体育依靠人民，体育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营造良好的体育健身环境，提供丰富多彩的体育产品和高质量的体育服务，不断增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

——**坚持协同发展。**坚持群众体育、竞技体育、体育产业“三位一体”协同协调互动发展，推动公共体育服务在地区间、城乡间、人群间均衡优质发展，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统筹推进群众体育、竞技体育、青少年体育、体育产业等全面协调发展。依托区域资源禀赋，整合区域特色资源，强化各县（市、

区)规划对接、战略协同、要素互补、业态联动,因地制宜培育体育产业特色品牌。

——**坚持融合发展。**强抓体育系统内部要素整合,推进体育与人才、资本、土地、技术、信息、管理等深度融合。强抓体育跨界与多元领域业态融合协同,大力培育“体育+”“+体育”新业态、新模式,推进体育与旅游、医疗卫生、教育、文化、农业、林业、养老、科技等融合发展。强抓体育全产业链条融合协调发展,推动产品链、服务链、价值链上中下游资源协调共进。

(五) 发展目标

“十四五”时期我市体育发展的总体目标是:到2025年,基本建立健全“一核引领、三擎驱动、七措并举”体育高质量发展体系(即以“建设体育强市”发展目标为引领,以“群众体育、竞技体育、体育产业”等三大引擎为驱动,实施“全民健身公共体育服务提质行动、竞技体育提振行动、体育产业提效行动、青少年体育提升行动、重大体育赛事品牌提级行动、体育人才队伍提优行动、体育法治建设提速行动”等七大行动互联互促),推动形成“一基地、三示范、一品牌、一都市”体育发展新格局(即建设“全国重要的体育产业基地”,创建“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体教融合示范市、体育旅游示范市”,培育“运动绿城”体育品牌和打造“面向东盟的区域性国际体育中心城市”)。

——**全民健身展现中国绿城新气象。**提高体育健身设施供给,营造全民健身氛围,倡导健康生活方式,广泛开展多类型、多形式健身活动,指导组织群众参与喜闻乐见的全民健身活动和赛事。全力推进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开展国民体质监测服务,促进全民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迈上新台阶。大力推动体育场馆设施开放,稳步解决群众“健身去哪儿”的问题和满足如何“健

好身”的需求，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支持社会力量举办、承办群众体育赛事活动。到2025年，城市社区“10分钟健身圈”全面形成，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超过46%，全市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超过92%。

——**竞技体育综合实力取得新提升。**推动竞技体育体制机制改革创新，推进体教融合，转变竞技体育发展方式，提高竞技体育社会化水平，重点打造优势体育项目，培养大批优秀体育后备人才，形成多种力量广泛参与竞技体育的新格局。到2025年，全市注册运动员人数超过5000人。争取在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金牌总数、奖牌总数和团体总分位列全区第一，在第一届全国学生(青年)运动会攀岩等优势项目上争取实现预定夺牌目标。

——**体育产业规模效益再上新台阶。**推动优质体育产品和服务供给，不断扩大体育消费，促进“体育+”产业融合发展，形成产业结构合理、门类齐全、特色鲜明、布局均衡的现代体育产业体系，体育产业迈上高质量发展道路。到2025年，体育产业总产出(总规模)达到200亿元，占全市GDP的比重达到1.3%，体育彩票销售累计总额达到13亿元；体育服务业上规入统企业数达到12家，营业收入突破2亿元；体育产业集聚区、体育产业基地、体育产业综合体、体育运动特色小镇等体育载体不断涌现并成为体育产业发展的典范，全市体育产业的竞争力和影响力实现新提升。

——**体育赛事品牌不断开创新局面。**立足国内，对接东盟，积极转变办赛模式，吸引社会力量参与办赛，激发赛事市场活力，突出品牌赛事打造，以国际重大赛事为龙头、本地自主品牌赛事为中坚、县(市、区)“一地一品”为基础的赛事发展新格局全面形成。第一届全国学生(青年)运动会南宁主赛区赛事活动取得圆满成功，到2025年，每年举办国际赛事(含东盟赛事)10场以

上、县级以上赛事活动保持 500 项以上，打造 4 个以上国内外知名的体育品牌赛事，培育一批体育旅游精品赛事和体育节庆活动品牌。

——**体育重点领域改革取得新进展。**加强体育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形成覆盖城乡、惠及全民的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创新赛事活动组织方式，构建多元主体办赛机制；完善促进体育产业发展政策支持，充分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加强体育社会组织建设和社会体育指导员人才培养。到 2025 年，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 3 名，体育管理体制机制和支持政策体系更加完善，体育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体育市场主体更具活力，体育产业深度融合，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取得重大突破。

表 1 南宁市“十四五”时期体育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年	2025年	指标属性
群众体育	1	全市各类体育场地	个	31499	≥ 34000	指导性
	2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平方米	2.02	≥2.6	指导性
	3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	%	46	≥46	指导性
	4	全市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	%	≥90	≥92	指导性
	5	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数量	名	——	3	指导性
竞技	6	全市注册运动员人数	人	4131	≥5000	指导性
	7	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奖牌总数全区排名	位	——	1	指导性

体 育	8	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团体总分全区排名	位	——	1	指导性
	9	体育产业总规模（总产出）	亿元	133.48	≥200	指导性
体 育 产 业	10	体育彩票销售总额	亿元	6.59	13	指导性
	11	体育产业集聚区	个	3	5	指导性
	12	自治区级体育产业基地	个	7	10	指导性
	13	体育品牌赛事	个	2	≥4	指导性
	14	体育产业综合体	个	5	12	指导性

三、实施全民健身公共体育服务提质行动，实现群众体育全区示范

（六）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贯彻落实自治区群众体育普及提升工程，围绕体育便民惠民，加大全民健身公共服务资源向基础薄弱区域和群众身边倾斜力度，与常住人口总量、结构、流动趋势相衔接。积极开展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县（市、区）创建活动，逐步推动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在区域、城乡和人群间的均等化，为各类人群提供个性化、精准化、智能化的公共体育服务。推进体育社会组织发展和改革，积极培育引导体育社会组织创新发展，带动和提升全民健身服务水平。推进“互联网+健身”，依托“运动绿城”App，推进集体育信息发布、体育资源管理、体育健身指导、运动康复宣传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体育智慧云平台建设，并将其打造成为全市全民健身公共服务平台，提高全民健身指导科学性和实效性。推动体育健身设施智能化发展，推广智能化体育设施应用，建设全民健身公共体育服务平台。优化大型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政策，推进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优化大型体育场馆运营模式，引导和支持全市大型体

育场馆选择适合自身特点、符合行业发展规律、能够充分发挥场馆效能的运营模式，实现资源、资金、人才与市场的有效结合。推进符合条件的学校体育设施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鼓励社会力量参与体育场地设施建设，推广政府委托社会力量运营公共体育场馆，提高各类体育场馆的开放率和利用率。组织实施体育社会组织培育工程、体育设施智能化工程、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工程等一系列工程，构建功能强大、服务完善的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到 2025 年全市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2.6 平方米以上，构建多层次健身设施网络和城市社区“10 分钟健身圈”。

专栏 3-1 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提升计划

体育社会组织培育计划：从政策、业务等方面加强对体育社会组织扶持，不断加强组织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和能力建设，有效激发体育社会组织的活力。

体育设施智能化计划：推动全民健身智能化发展，推进智能化健身路径、健身步道和体育公园建设，利用人工智能技术，提高设施的服务水平和利用效率。进一步完善和提升“运动绿城”App 的功能，建成功能强大、服务齐全、受众广大的体育智慧云平台。

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计划：继续推动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学校体育设施开放使用试点工作，做好开放试点学校工作指导，力争新增加更多开放试点学校。

（七）加强体育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体育基础设施建设的顶层设计与规划，进一步增加体育基础设施有效供给，补齐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存在的短板和弱项。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为导向，进一步优化体育基础设施空间布局、完善设施功能、增

加设施数量。推进将全民健身设施建设与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建设、绿化、旅游、文化休闲相融合，在邕江两岸和城市内河改造、城市公园升级改造、城市广场和道路建设、城市公共空间建设中因地制宜地建设并增加体育设施，打造全域南宁运动健身休闲圈。积极推进五象新区公共体育设施建设，新建一批综合体育场（馆）或健身馆，增设一批体育健身设施，不断扩大新区公共体育设施有效供给。摸清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短板底数，组织实施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补短板行动计划，重点建设一批便民利民的体育健身设施，完善市、县（区）、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四级公共体育设施网络。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推进大型公共体育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公共体育基础设施条件，有效增加公共体育设施服务资源。加强健身设施项目用地支持，依法依规利用城市公益性建设用地建设健身设施。着力加快全民健身设施建设工程、大型公共体育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等体育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建设，促进形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公共体育设施体系。

专栏 3-2 体育基础设施建设提升计划

全民健身设施建设工程计划：科学统筹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实施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补短板三年行动计划，聚焦群众就近健身需要，优先规划建设贴近社区、方便可达的多功能运动场、智慧体育公园、健身步道、健身广场、小型足球场等健身设施。加强青少年、妇女、老年人、农民、职业人群和残疾人等的健身设施建设，完善相关配套健身体育设施。

大型公共体育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计划：继续加强南宁市体育运动学校、南宁市公众健身活动中心、宾阳县城北体育公园（健身步道）、隆安县文化体育公园、柳沙公园户外营地等公共体育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促进项目尽早建成并投入使用。稳步推进第一届全国学生（青年）运动会南宁主赛区本级比赛场馆设施建设，全面完善市本级各类比赛场馆配套设施。

（八）提升群众身边的健身场地设施

实施全民健身场地提升工程，通过盘活城市空闲土地、用好城市公益性建设用地、支持以租赁方式供地、倡导复合用地模式等方式，挖掘存量建设用地用于建设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潜力。编制《南宁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明确各年度目标任务。聚焦群众就近健身需要，优先规划建设贴近社区、方便可达的全民健身中心、多功能运动场、健身房、体育公园、健身步道、健身广场、足球场等健身设施。实施公共体育设施补短板和提升计划，积极鼓励社会资本投资体育设施建设；健全公共体育设施管理办法，完善公共体育设施维护和管理机制，明确维护、管理责任，提升公共体育设施管理水平，确保群众的健身安全。结合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战略要求，推进农村农民体育健身提档升级，促进城乡、区域体育协调发展。

（九）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实施健身活动普及工程，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深化体卫融合，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和健身方法，因时因地按需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实施《南宁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鼓励市民参与体育锻炼，形成爱锻炼、会锻炼、勤锻炼的健康生活方式，营造“健身即时尚”良好氛围。广泛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结合旅游资源、民族文化、民俗节庆，打造县（市、区）“体育+” 特色品牌，形成“一地一品” “一地多品” 体育赛事活动格局，有效扩大群众体育赛事的受众面和覆盖率。“十四五” 期间，全市每年举办县级以上群众体育赛事活动 500 场以上，全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保持在 46% 以上。开展疫情防控常态化国民体质测试活动，做好体质监测数据存储、分析，建立完善“健康数据管理” 库，定期向社会公布国民体质监测结果。到 2025

年，全市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达到 92% 以上。

专栏 3-3 全民健身活动示范提升计划

全民健身赛事提升计划：积极组织开展马拉松、健身跑、健步走、骑行、徒步、游泳、球类、广场舞等类别健身活动。持续提升社区全民健身运动会、体育黄金联赛、“酷动先锋”城市运动系列挑战赛、阳光体育大会、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等精品赛事办赛水平，进一步优化丰富赛事项目设置，提高赛事影响力，提高全民参与热情。结合旅游资源、民族文化、民俗节庆、打造县（市、区）“体育+” 特色品牌，形成“一地一品” “一地多品” 体育赛事活动格局。

运动休闲集聚区建设计划：推进“美丽南方”运动休闲集聚区、环青秀山运动休闲集聚区、环大明山山地运动集聚区、兴宁区昆仑大道乡村运动休闲集聚区等特色体育产业集聚区建设和提升。

（十）促进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融合发展

实施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发展工程，完善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深度融合的协同联动机制。落实《“健康广西 2030” 规划》与《健康广西全民健身行动方案》，进一步树立“大健康、大体育” 理念，推动体卫（医）融合发展，完善大众健康管理向依靠体育健身“主动、前端的健康干预” 的发展，健全体育和卫生健康等部门协同、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运动促进健康模式。推动体卫融合服务机构向基层覆盖延伸，支持在社区医疗卫生机构中设立科学健身门诊。推进体卫（医）融合理论、科技和实践创新，推广常见慢性病运动干预

项目和方法。大力发展康复医学和运动医学，加强运动处方师培养，试点推进“体卫融合”社区体育健康促进项目，健全“体卫融合”队伍，推广应用运动处方，促进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融合发展。

（十一）提升科学健身指导服务水平

实施科学健身指导工程，深化社会体育指导员管理制度改革。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体育指导员队伍组织体育运动、指导科学健身方面的骨干作用。加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力度，优化社会健身指导员结构，提升科学健身指导能力和质量，建立社会体育指导员管理服务信息系统，建设社会体育指导员服务驿站。大力弘扬全民健身志愿服务精神，健全全民健身志愿服务保障机制，加大培训力度，扩大健身志愿服务队伍规模，开展线上线下志愿服务，构建全民健身志愿服务组织网络，打造全民健身志愿服务品牌。充分发挥体育、医疗领域专家的权威效应以及优秀运动员、教练员、健身达人的引领效应，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加强科学健身指导。到2025年，城市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3名。

（十二）健全体育健身组织服务体系

支持市本级、各县（市、区）、开发区依法成立或完善本级体育总会、老年人体育协会、足球协会、社会体育指导员协会及若干具有本地特色或群众需求的单项体育协会，支持各类体育俱乐部、群众性体育组织、城镇社区及行政村体育组织和健身站点建设发展。拓展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社区文化室（中心）和文明实践所（站）的体育服务功能，扩大基层体育组织覆盖面。支持单项青少年体育俱乐部、健身团队的发展，鼓励健身团队向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申请备案。鼓励开发使用各类智慧健身平台。鼓励有条

件的体育组织向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延伸，构建覆盖城乡、富有活力、群众身边的全民健身社会组织网络。到 2025 年，全市在民政部门、行政审批部门成立登记的体育社会组织数量达到 300 家以上。

四、实施竞技体育提振行动，确保竞技体育全区领先

(十三) 完成重大体育赛事任务

实施竞技体育竞争力提升工程，努力做好 2024 年巴黎奥运会的备战参赛工作。优化人才选拔、培养、输送工作，合理统筹，靠前保障，力争奥运成绩实现递增和新突破。抓好 2022 年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备战工作，配合做好第一届全国学生(青年)运动会筹办工作。确保在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金牌总数、奖牌总数和团体总分继续位列全区第一，在第一届全国学生(青年)运动会攀岩等优势项目上争取实现预定夺牌目标。配合市残联做好全区残疾人运动会组队参赛工作，办好广西体育节南宁分会场活动和广西万名全民健身志愿者服务百县千乡活动。

(十四) 健全竞技体育训练体系

优化竞技体育项目布局，将国内比赛和国际比赛有机紧密结合，理顺训练管理关系，提高科学训练水平。引进国际先进的训练资源，构建科学合理的训练体系，全面提升运动员综合能力和教练员执教能力。创建优秀运动员培养和优秀运动队组建模式，建立向全社会开放的运动员选拔机制，充分调动高校、地方以及社会力量参与竞技体育的积极性。强化以赛代练模式，定期不定期与区内外体育强市进行比赛交流，对阶段性训练成果进行有效的验证与调整，提高训练和参赛的针对性。积极参与升级建设全国攀岩运动(马山)、国家攀岩高水平后备人才(马山)基地、全国山地户外运动社会体育指导员技能培训与

鉴定中心等，遵循竞技体育训练、比赛、保障、管理规律，加强科学训练的综合投入与资金支持。制定各项目教练员与运动员、团队人员的绩效评估办法，实现竞技成绩与绩效全面挂钩。到 2025 年，全市注册运动员人数超过 5000 人。

（十五）加快竞技体育事业发展

恢复射击项目训练，巩固举重、摔跤、游泳、跳水、蹦床、乒乓球、手球、水球、蹼泳等优势项目，补齐网球、男子篮球、足球、柔道、跆拳道、拳击、武术套路、体操、技巧、射箭等项目短板，提高田径、羽毛球、女子篮球、武术散打、艺术体操、射击等弱势项目水平，推动攀岩、轮滑、空手道、赛艇、击剑、跆拳道品势等新兴项目发展。开放办好竞技体育，形成政府办与社会办相结合的竞技体育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多渠道向国家、自治区输送优秀运动员。强化竞技体育周期备战管理，围绕为自治区输送优秀体育人才的目标，制定并实施周期备战方案，确保传统优势项目领先地位，努力提升基础项目成绩，实现部分项目成绩新突破。完善体育项目训练点建设，加快推进南宁市体育运动学校新校区建设，打造新时期高水平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加强教练员队伍建设，强化运动员、教练员和科研医疗人员的激励力度。

五、实施体育产业提效行动，确保体育产业全区领跑

（十六）优化体育产业空间布局

以建设国家体育产业联系点、创建国家级体育产业基地为契机，优化县(市、区)体育产业发展布局，因地制宜发展各类体育产业，着力打造一批体育产业集聚区，构建特色鲜明、良性互动的体育产业发展布局，全面形成“一核聚集，一带展开，五区支撑，多维辐射”的体育产业发展布局，引导和推动体育产业

各业态在各县(市、区)集聚发展。以中心城区作为体育产业发展的核心区域,沿邕江水域及两岸健身休闲经济带展开,重点发展西乡塘“美丽南方”运动休闲集聚区、兴宁区昆仑大道乡村运动休闲集聚区、广西体育产业城运动休闲服务业示范性集聚区、环青秀山运动休闲集聚区以及环大明山山地运动集聚区,辐射带动各县(市、区)体育产业发展。加大对体育产业发展成效明显县(市、区)的政策扶持力度,使之特色更明显。加强对起步晚、基础薄弱县(市、区)体育产业发展的指导,在体育赛事活动、体育产业项目引进等方面给予引导。统筹特色资源、产业优势和体育传统,建设一批运动休闲旅游基地、山地户外运动营地、体育旅游精品线路、体育休闲公园等,培育一批有特色、上规模、辐射带动力强的体育产业集聚区、体育产业示范基地、体育产业综合体等。支持高校、科研机构、培训机构和体育企业建立规模化、专业化、市场化的体育产业教学、科研和实训基地。到2025年,全市体育产业总产出(总规模)达到200亿元,体育产业总产出(总规模)GDP占比达到1.3%。

(十七) 培育提升体育市场主体

全面落实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通过政府采购、信贷支持、优化服务等多种形式,扶持中小微体育企业发展,形成富有活力的中小微企业群体。支持和引导有潜力的中小企业创新营销方式方法,创建自身品牌,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不断增强市场竞争力。实施体育产业示范企业培育工程,重点推动一批体育制造业、服务业市场主体做大做强,开发科技含量高、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扶持、培育一批拥有自主品牌、实力较强、有竞争力、有比较优势的体育骨干企业。鼓励各类中小微体育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强化特色经营、特色产品和特色服务。推进中小企业与龙头企业配套协作,形成龙头企业引领、中小企业协作的分工合作格局,提升市场综合竞争力。适

应广大人民群众健身消费需求，创新体育运动运营模式，打造新型体育商业综合体。聚焦体育产业集群发展，布局重大体育产业项目，建设一批体育产业园。重点支持南宁市李宁体育园等做大做强，不断创新体育运营模式，加强对外推广，打造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全民健身服务业联盟品牌。

专栏 5-1 体育市场主体和精品项目培育提升计划

骨干体育企业培育计划：重点培育广西李宁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广西南宁泰服装有限公司、南宁欧亚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南宁市亚太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广西乐球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南宁市鑫宁健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广西特飞云天航空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发展壮大，积极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等。

体育产业园培育壮大计划：积极发挥南宁在广西体育发展格局中的核心作用，支持南宁李宁体育园、南宁跑马场运动文化街区等发展壮大，积极打造东盟李宁中心、广西体育产业城、三塘智力运动综合体、广西电子竞技产业园等一批体育产业园区，构建体育综合服务产业集群、体育装备智能制造产业集群和健身休闲产业集群。

南宁“会展城·体育汇”项目升级计划：进一步加强南宁会展城·体育汇项目建设，创新项目运营方式，优化项目设置，将其打造成为集运动体验、体育培训、赛事表演、休闲娱乐于一体的国内一流体育运动商业综合体。

李宁集团—广西供应基地建设计划：支持企业加大原材料、运动鞋、运动服装等研发制造，提升自有供应链管理和研发技术应用能力，将其打造成为国内知名高端运动装备基地。

南宁李宁体育园提升计划 :以推动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深度融合为契机，不断创新体育运动服务运营模式，延伸产业链条，促进与相关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提升企业品牌价值，打造成为国内体育产业综合体和体育产业集群引领者。

(十八) 推进“体育+”融合发展

积极培育体育产业新业态，推动体育与文化、旅游、教育、科技、康养、医疗等产业融合发展，推进体育技术创新载体建设和升级，鼓励体育科技成果转化、技术应用推广、科技项目交流合作。充分利用各县（市、区）特殊的旅游资源、美食、非遗、特产资源，推动体育与旅游深度融合，大力发展体育旅游业。推进“体育+”空间融合，考虑体育设施与会展、健康、教育、文化等的兼容特性，提倡一馆多能，进行综合开发、运营、使用，保障场馆的有效利用。推进“体育+”时间融合，针对年度体育赛事与活动进行科学统筹协调，将各县（市、区）体育赛事与活动、体育业态进行时间部署，加强壮乡首府特殊节日、习俗、活动的联系，推出一批品牌突出、消费集中、营销聚焦的体育类产品和服务。鼓励开发以体育为主，融合文化、健康养生、娱乐等综合内容的组合产品，积极支持形式多样的体育题材文艺创作。

专栏 5-2 “体育+”产业融合提升计划

“体育+医疗卫生”融合计划：推动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建立体卫融合健康服务中心（站点），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科学健身指导服务。实施体卫融合人才培养行动计划，培养能够开具个性化运动、健康处方的体卫融合复合型人才，深入开展青少年不良姿势矫正干预。

“体育+旅游”融合计划：大力发展山地户外、体育旅游、健身休闲、民族体育等具有鲜明区域特色的体育产业，将旅游资源融入体育元素，

丰富旅游体验，并以赛事促进旅游发展，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体育旅游精品线路、精品赛事和示范基地。重点建设马山县古零攀岩特色体育小镇，提升小镇品质，将马山打造为全区“体育+文旅”示范区。

“体育+科技”融合计划：支持“互联网+全民健身”服务平台发展，加大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等技术在健身、娱乐、休闲、消费等体育产品及服务领域的应用，为市民提供更便捷的公共体育服务。推进智慧健身路径、智慧健身步道、智慧体育公园等建设。推进体育场馆活动预订、赛事信息发布、经营服务统计等信息化建设。

“体育+文化传媒”融合计划：以举办各种重大体育赛事为契机，促进以体育影视、体育传播、体育广告为主要内容的体育文化产业集群发展。

“体育+会展”融合计划：创新思路，精心谋划，持续扩大提升南宁体育产业博览会影响力，打造国内体育产业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体育会展品牌。

（十九）推进体育产业招商引资

创新招商引资方式方法，搭建为社会资本落地及各县（市、区）项目招商信息交流平台，建立健全体育产业招商引资项目库，积极开展项目推介和平台招商。大力吸引国内外一流体育中介机构入驻，开展体育赛事推广、体育经纪人才、体育活动和广告策划、体育赞助与基金运作、体育商务咨询等体育中介活动，带动南宁本地体育中介企业成长。充分落实国家、自治区、南宁市层面相关优惠政策，研究制定促进体育产业发展的专项政策，支持在体育设备制造业、体育旅游、体育+互联网平台建设、足球推广、场馆运营、体育培训及赛事开发等领域开展招商引资。推进体育产业集聚区建设经营理念、管理体制、

组织形式创新，积极引进一批体育产业大型运营商，支持采用 PPP（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推进集聚区建设发展，实现集聚区建设、招商、运营和管理一体化，加快推进项目落地开工建设。全面优化体育产业招商营商环境，强化政府服务理念，简化审批程序，优化服务流程，实现招商引资体育产业项目尽快落地、加快建设并如期建成运营。

（二十）推进社会力量参与体育发展

充分发挥市场在体育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促进体育领域资源全面开放，鼓励引导规范社会力量通过投资体育设施、兴办实体、赞助活动、资助项目、提供服务等方式，参与体育发展。引导、规范、扶持社会力量通过投资体育设施、兴办实体、赞助活动、资助项目、提供服务等方式，参与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建设和公共体育服务供给机制，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政府购买服务、投资补助等方式，丰富公共体育产品和服务供给，提高公共体育服务能力和水平。鼓励社会资本以独资、控股、参股、特许经营等方式参与体育场馆建设运营。拓宽体育人才培养渠道，完善选拔机制，引导社会力量共同参与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到 2025 年，市级体育俱乐部达到 245 个，市级体育协会达到 55 个。

（二十一）培育提升城市体育消费

充分落实国家、自治区促进体育消费相关文件精神，制定体育消费促进计划。以成熟的体育业态为抓手，进一步拓展体育健康、体育教育、体育旅游、体育文化等产业融合创新的新消费模式。充分利用体育影响力大、参与性强的特点，增加体育在健康、体验、新奇、互动、娱乐等方面的元素，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体育文化消费需求。完善体育行业协同、产业联动体系，充分提升体

育赛事与活动对交通、住宿、餐饮、景点、特产、娱乐、广告、房产等行业消费的拉动作用。积极培育幸福体育健康消费理念，创新体育消费支付产品，提高体育消费的便利程度，激发大众体育消费的热情。

六、实施青少年体育提升行动，推动体教融合发展

(二十二) 广泛深入开展青少年体育活动

贯彻国家推进体教融合的决策部署，落实自治区体教融合发展工程，深化体教融合发展，推动青少年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高质量发展。丰富青少年体育赛事活动，支持有条件的学校、体育俱乐部、企业、社区等承办青少年体育赛事。支持构建学校赛事体系，逐步推进学校竞技体育发展，重点举办篮球、足球、游泳、田径项目赛事，形成一批具有较大影响的青少年精品赛事活动。鼓励开展青少年体育冬夏令营活动，支持和鼓励青少年户外体育活动营地的发展。确保学生校内每天体育活动时间不少于1小时，帮助青少年掌握1至2项体育运动技能。

(二十三) 提升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水平

贯彻自治区体教融合“十百千万”和“3126”重点工程，创新青少年体育人才培育模式，推进县级标准体校建设，鼓励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建立高水平运动队，打造“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的学校体育模式，支持中小学开展丰富多彩的课余训练和竞赛活动。推进区、市两级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发展，针对性丰富课余训练体系，扩大运动项目发展，挖掘学校优秀运动员作为体育人才的后备力量。构建社会化、网络化的青少年体育训练中心，开展青少年体育技能培训。利用训练网点优势项目和设施资源，补齐体校短板项目，形成以市县级体校为基础、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和青少年体育俱乐部为补充的竞技体育后备人才

培养体系及多元投入、布局合理、科学高效的青少年体育训练体系。整合有关竞技体育项目比赛，选拔优秀青少年体育苗子，加强与先进地市优秀运动队交流，提升实战能力。完成运动员、教练员注册基础工作，大力推进体教融合。支持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的发展。贯彻落实《中国足球中长期发展规划（2016-2050）年》，加强青少年足球人才梯队和青训中心建设，加强青少年球类项目的普及和推广。

（二十四）加强青少年体育水平评估评价

教育、体育部门共同研究制定适合体育特长生的评鉴、升学保障具体实施政策，加大政策贯彻执行力度。把体育考试纳入初、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范围。改进中考体育测试内容、方式和评分办法，科学确定并逐步提高分值，考生体育成绩计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成绩后一并转换为总成绩等级。

七、实施重大体育赛事品牌提级行动，培育优化赛事品牌

（二十五）优化国际体育赛事品牌

贯彻自治区体育竞赛表演业体系打造工程，继续举办高水平体育赛事，加强与国内外体育组织和专业机构的交流合作，有针对性地引进若干有重要影响力的体育赛事，推动高端体育赛事永久落户南宁，确保每年承办的国际、全国赛事数量稳步增加。结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适时举办并着力提升环广西公路自行车世界巡回赛（南宁站）、南宁马拉松比赛暨南宁解放日长跑活动等国际重大赛事的办赛品质，优化中国-东盟国际龙舟赛、棋牌赛、城市羽毛球混合团体赛等东盟系列赛事资源，增强赛事体验感和赛事安全保障。推动重大体育赛事市场化运营，支持运营商在智能装备、市场营销、体育旅游等方面加

强创新，进一步提高赛事服务和组织水平，不断扩大赛事和首府南宁的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

专栏 7-1 重大体育赛事品牌提升计划

国际体育品牌赛事提升计划：重点提升“中国杯”国际足球锦标赛、环广西公路自行车世界巡回赛（南宁站）、南宁马拉松比赛、中国—东盟攀岩自然岩壁精英挑战赛等国际重大赛事的办赛品质，优化中国—东盟（南宁）国际龙舟邀请赛、中国—东盟国际自行车挑战赛、中国—东盟国际棋牌邀请赛等东盟系列赛事资源，增强赛事体验感和赛事安全保障，打造全国一流、东盟知名的品牌赛事。

城市围棋联赛品牌培育计划：支持华智体育产业股份公司创新赛制，扩大城市围棋联赛的国际影响力，吸引更多世界各地选手参赛，打造成国际性体育赛事品牌。

（二十六）提升民族传统体育品牌

充分利用少数民族地区特点，深度挖掘和整理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文化优秀资源，扶持抛绣球、打扁担、打陀螺、舞龙舞狮、竞龙舟等民族传统体育发展，培育一批民族传统体育赛事和节庆活动品牌，进一步支持中国壮乡·武鸣“壮族三月三”歌圩暨骆越文化旅游节、宾阳炮龙节、“壮族三月三·民族体育炫”等具有浓厚壮乡民俗传统特色体育活动品牌建设。探索少数民族传统体育与文化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推进将一些趣味性娱乐性强、适合游客参与的民族体育项目植入旅游景区景点，提高民族传统体育的吸引力。充分发挥大明山、昆仑关、青秀山等民族特色旅游景区作用，积极组织开展民族竞技表演活动。加强民族体育赛事的宣传力度，逐步扩大覆盖面和群众参与度。

（二十七）做大做响运动休闲品牌

依托良好的生态资源和山水资源，大力培育和发展山地运动、户外休闲运动、水上运动、汽摩运动、航空运动等具有消费引领特征的时尚休闲运动项目。在城市郊区、各县（市）着力打造不同层次、多种形式旅游和运动体验、旅游和赛事观赏相结合的体育旅游休闲项目，积极谋划建设一批运动休闲旅游基地、水上运动基地、户外运动基地等，重点加强美丽南方运动休闲基地、环青秀山运动休闲基地、环大明山山地运动基地等建设。积极发展健身服务业，支持体育健身企业开展社区健身设施品牌营销和连锁经营，积极引入国内外知名健身服务品牌，大力培育本土健身服务品牌，推进健身服务业连锁化、品牌化发展。创新体育培训业态及商业模式，鼓励体育服务综合体建设，培育一批高端健身俱乐部，形成若干优质体育服务品牌。

（二十八）完善对外交流合作机制

抢抓 RCEP 协定实施机遇，积极开展对外体育文化交流，实施中国—东盟体育产业合作平台和机制完善工程，继续深化以东盟为重点的体育对外交流，继续合作举办中国—东盟系列赛事活动，探索推动扩展到“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扩大体育对外交流合作的辐射范围，打造面向东盟的区域性国际体育赛事中心城市。支持引进国内外知名体育企业、体育品牌和体育项目，鼓励本地优势体育企业、优势品牌和优势项目“走出去”，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积极吸引国内外知名企业参与南宁体育产业博览会，进一步提升博览会在服务体育对外交流方面的作用。

八、实施体育人才队伍提优行动，强化高质量发展人才支撑

（二十九）加大竞技体育人才培引

加大高精尖竞技人才引进力度，完善奖励与考核机制，形成引领示范效应。探索与其他城市开展竞技人才协同培养模式，结合双方优势资源在人才引进、联合组队、运动员和教练员培养交流等领域开展合作。加强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建立社会力量体育后备人才基地，激励各县（市、区）输送后备人才。健全竞技人才信息动态化管理机制。

（三十）推进体育产业人才聚集

贯彻市委人才工作会议部署，坚持人才优先、服务发展、优化结构和创新机制的体育人才发展思路，树立大体育人才培养观，强化体育人才融合培养和社会培养。健全完善分类施政、计划培养、按需引进、绩效激励和政策保障的体育人才培养体系。围绕加大体育产业人才建设，重点引进培育体育产业领军人才（团队），体育营销、体育经纪、体育赛事管理、体育研发等领域高端人才。加强与驻邕高校合作共建体育智库，开展体育产业研究、体育人才培养和决策咨询。支持驻邕高校建立体育产业人才培养课程体系，积极推进校企合作，完善体育产业创新创业孵化机制，不断强化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人才支撑。

（三十一）加大体育人才相关扶持

贯彻落实人才引育相关支持政策，加大体育创业创新人才扶持，支持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建立体育企业孵化中心、体育产业研发中心，积极举办体育产业“创客”和创新活动。完善竞技体育队伍保障体系，拓宽组织安置、双向选择、自主择业、自主创业等多种渠道。鼓励退役运动员从事体育产业和体育教育工作，拓展退役运动员创业就业渠道。选派与体育产业相关的公务员、各类体育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到体育产业发达地区、高等院校进行学习培训，提

升体育产业管理水平和企业经营者素质。探索建立南宁市体育产业专家智库，鼓励政府部门、科研院所、行业协会及体育企业互动交流，加强对全市体育发展重大问题的研究。

九、实施体育法治建设提速行动，提升体育发展治理水平

（三十二）深入推进依法行政

运用法治思维推进体育各领域改革。不断提升各级体育行政部门职权的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建立健全科学决策机制，确保体育发展各项决策程序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贯彻落实体育行政部门法律顾问制度。推进《南宁市全民健身条例》地方法规制定工作。完善体育行政执法改革，合理配置执法力量，规范执法行为，加强行政执法责任制，确保执法人员权责统一，保证对体育执法的监督与监管，提高体育行政执法水平。

（三十三）加强制度规范建设

建立健全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管理、运动队、运动员激励约束、反兴奋剂和赛风赛纪、体育赛事活动管理和服服务、体育培训开展、场地设施建设、体育风险防控、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管理等方面的制度规范。根据实际需要，推进制定体育发展地方性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统筹做好体育政策立改废释工作。

（三十四）加强体育市场监管

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轻微违法事项清单等，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健全体育市场联合执法机制，统筹协调文体旅游行政检查工作，建立健全“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机制和配套制度，实现体

育市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加强对校外体育培训机构监管，规范体育培训机构办学行为。发挥检验检测机构、科研院所、行业专家等第三方作用，辅助开展行政检查，提供专业参考意见。推进体育市场信用体系建设，实施信用评价和分级分类监管，完善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建立健全信用风险预警和分类监管制度，打造覆盖全域的体育产业监测体系。

十、强化体育改革发展保障措施，优化体育发展生态环境

（三十五）加强组织保障

建立健全体育工作领导协调机制，设立联席会议制度，协调解决体育事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各县（市、区）要把体育事业发展目标任务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纲要，纳入党委政府重要议事日程。全市各级体育部门要强化规划落实，加强与发展改革、财政、税收、自然资源等同级部门的联系沟通，促进资源共享，合力推进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三十六）强化政策扶持

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出台的相关政策文件，落实细化方案，制定配套措施，落实在财政、金融、税收、土地、能源等方面支持体育事业和体育产业发展的政策。制定出台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进入体育领域的政策，促进社会资本加大投资力度，拓宽体育产业发展资金来源渠道。制定出台《南宁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等系列计划和方案，夯实全市体育发展的政策引导和政策支持。

（三十七）加大资金支持

全市各级政府要将体育事业发展及全民健身工作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统筹安排财政资金支持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完善和优化已有专项经费、补助资金、引导资金等扶持范围和方式，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管理水平。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多种方式，推动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加大体育要素和风险投资市场培育，鼓励符合条件的体育企业在证券、债券市场融资，探索建立政府引导、社会资本共同参与的体育产业投融资机制。

（三十八）加强宣传引导

充分利用各类大型赛事及大型群众性体育活动，积极开展各类体育文化宣传活动。鼓励各县（市、区）体育部门和体育组织建立荣誉室、名人堂等体育文化窗口，促进城市社区和农村体育文化站点等基层体育文化宣传阵地建设。加强体育与广电、新闻等单位合作，办好体育类栏目，加大对全市体育发展成效的宣传力度。进一步提升南宁体育产业博览会、南宁体育产业云上博览会等平台在宣传推介方面的作用，有效提升南宁市体育发展的影响力和知名度。

（三十九）优化营商环境

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体育改革相关部署，结合南宁市实际，深化体育领域综合改革步伐，建立健全与体育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体制机制。转变政府职能，构建管办分离、内外联动、各司其职、灵活高效的体育发展新模式。理顺体育事业管理脉络，强化体育部门的协调管理职能，建立各级政府定期研究体育工作机制。完善体育财政投入机制，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果。深化体育领域“放管服”改革，破除体制性障碍，优化体育发展政策环境，全力推进体育产业项目建设。完善政府部门协同推进体育工作体系和督查评估机制，加强对体育赛事、体育市场经营等活动的事中事后监管，不断优化服务。

（四十）加强监督执行

建立目标任务考核制度，分解落实本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实行规划年度监测、中期评估和终期评估检查制度。健全重要目标任务跟踪反馈机制和规划目标任务动态调整机制，跟踪分析规划实施情况，根据实际运行情况提出修订方案、改进措施，确保本规划目标任务如期完成。

《南宁市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政策解读链接：

<http://ty.nanning.gov.cn/zcfg/dfzc/t5191114.html>